

102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

等 別：四等警察人員考試

類 科：行政警察人員

科 目：警察情境實務概要（包括警察法規、實務操作標準作業程序、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

甲、申論題部分：

一、週一早上你擔服某主要幹道路口7-9 時之交通指揮勤務，到達該地點時你發現該路口號誌故障不亮，各行向車輛互不相讓，造成路口交通打結壅塞，且路口有兩部違規停車影響車流順暢（車主均不在場），請問你該如何處置以有效疏導交通？

【擬答】：

(一)違規停車部分：依據取締違規停車作業程序

該車輛如果繼續停留在現場將會導致交通車流順暢因此須將車輛移置，依據移置保管車輛工作重點之規定：

- 1.市區各重要幹道及路口10公尺內違規停車，顯有妨害交通順暢，且駕駛人不在場者；公車站牌前、市場、停車場出入口附近違規停車者。
- 2.經指定之特定場所或路段上劃有禁停紅(黃)線之違規停車者。
- 3.併排停車者。
- 4.因故障或肇事車輛非及時拖離無法恢復交通順暢者。
- 5.違規占用身心障礙專用停車位者。
- 6.其他嚴重妨礙交通必須拖吊者。應將該車輛移置。

(二)交通壅塞部分：依據交通疏導作業程序

應將以手控燈為主的交通作業程序改成以手勢指揮，手勢指揮的時機：

- 1.交通尖峰時間或流量已達飽和程度，燈光號誌已不能有效維持行車秩序時。
- 2.車輛爭道行駛，致各方車輛阻塞於交岔路口，須維持路口淨空時。
- 3.左轉車流影響行車順暢時。
- 4.發生交通事故或其他障礙，致阻礙交通，非疏導不足以維持交通順暢時。
- 5.交岔路口，號誌故障時。
- 6.特種勤務，座車即將到達，或開導車隊即將通過時。
- 7.因特殊狀況，必須執行交通管制時。

(三)指揮疏導要領：

- 1.指揮時精神要旺盛，姿態要端正、手勢要明確、哨音要響亮。
- 2.儘量站於固定位置，不可隨便走動或妨礙車輛通行。
- 3.車輛通行時間應予合理分配。
- 4.指揮同一方向通行時間不可過長，以120秒以下為度，惟不得少於15秒。
- 5.指揮車輛停止之手勢，不可急促或突然，在車輛行進中，儘量避免指揮大型或載重車輛停止，以減少起步遲延。在多車道之道路應將大型或載重車輛引導駛入外側或適當之車道。
- 6.先指揮直行車通過，再指揮左轉車為原則，惟應因時制宜，如左轉車流量甚大有形成阻塞之虞，亦可指揮左轉車先行。
- 7.變換通行方向時，手勢應有適當節拍，先清除交岔路口內車輛後，再予放行他向車流。
- 8.注意慢車及行人安全通行，對穿越交岔路口行人尤須注意保護。
- 9.指揮時，下半身以保持與立正相同之姿勢為原則，長時間指揮雖可不必拘泥，但仍應保持端莊自然姿勢。
- 10.全面交通飽和，各方向均無法通行時，交岔路口必須保持淨空與靜止，應作以下處置：
 - (1)立即向上級(或勤務指揮中心)報告，請求支援處理。
 - (2)支援人員應視實地狀況，先從各方向入口處管制車輛繼續進入，引導其改道行駛，至可正常通行時為止。
 - (3)先指揮一向或兩向車輛通行，使之漸漸疏散，恢復交通。

二、深夜一點多，張先生於巷口遇到剛從附近喝酒後之甲乙二人，因藉酒意於街道大聲咆哮，張先生出言勸阻，引發甲不滿而痛毆張先生，過程中乙雖未動手毆打，但未拉阻甲之傷害行徑，竟還在旁吆喝「打給他死！」，導致張先生重傷昏迷倒地，隨後甲乙即搭計程車離去。張先生經路人發現後送醫，因傷重不治死亡。你負責調查本案，如何偵查得知涉案之甲乙二人真實身分並還原案發經過？

【擬答】：

(一)偵查涉案人甲乙的真實身分：

1. 犯罪現場的還原需要經過各種蛛絲馬跡的蒐集才能一步步的將現場還原，幫刑案發生在公共場所時，首先應要調閱監視錄影器，監視錄影器(CCTV)的來源:由尊里長於各個巷口架設、地方政府在各個正要路口架設便利超商門口所架設的監視錄影。藉由影像還原案發當時可能的情形並可以找出嫌疑人所搭乘交通工具的車型編號以及可能的行徑方向。
2. 此外，並可以詢問附近的住家商家看是否有目擊證人可以口述案發當時的經過以及相關嫌疑人的長相繪製圖形，可當成監視錄影的輔佐證據。
3. 依循計程車的行徑方向並透過監視器的連結找出可能的下車地點，並藉由計程車號找出當天開車的司機駕駛詢問及對甲乙兩人有無印象以及下車後的行徑方向。
4. 依下車方向詢問沿線居民商家對甲乙兩人有無印象並藉此找出其可能的住處，可依任意手段請甲乙兩人至警局協助調查獲核發到場詢問通知書或是請求檢察官核發傳票或拘票強制其到場。

(二)如何還原案發經過：

藉由監視器的內容或是證人的口供詢問犯罪嫌疑人，藉以獲得案發當時的全般印象，詢問犯罪嫌疑人時需依照詢問犯罪嫌疑人程序：

1. 詢問被告或犯罪嫌疑人時，應全程連續錄音，必要時應全程連續錄影，並不得使用強暴、脅迫、詐欺、疲勞詢問或其他不正之方法。
2. 應先詢問其姓名、年齡、出生地、職業、住所、居所，以查驗其人有無錯誤。
3. 詢問犯罪嫌疑人時應告知下列事項，並記明於筆錄或付與權利告知書：
 - (1)犯罪嫌疑及所犯所有罪名。告知後，認為應變更者，應再告知。
 - (2)得保持緘默，無須違背自己之意思而為陳述。
 - (3)得選任辯護人。
 - (4)得請求調查有利之證據。
4. 筆錄之簽名、捺印。
5. 問錄分離。

三、你與同事正執行汽車巡邏時，發現一部汽車忽快忽慢，且駕駛人東張西望似在找尋目標時，身為帶班的你，試問：(一)欲發動攔檢及執行盤查，應注意何程序與要領？(二)如該車輛拒絕攔檢加速逃逸時，你應如何處置？

【擬答】：

依據執行巡邏勤務中盤查（檢）人車作業程序說明如下：

(一)發動攔檢及執行盤查，應注意何程序與要領：

1. 遇可疑人、車，實施盤查時，得採取必要措施予以攔停人車、詢問基本資料、令出示證明文件、若有明顯事實足認有攜帶傷害生命身體之物，得檢查身體及所攜帶之物。
2. 受盤查人未攜帶身分證件或拒絕出示身分證件或出示之身分證件顯與事實不符，而無從確定受檢人身分時，帶往警察局、分局、分駐（派出）所查證；並報告勤務指揮中心及通知受盤查人指定之親友或律師。
3. 檢查證件時，檢查人員應以眼睛餘光監控受檢查人。如發現檢查遺漏或受檢人係通緝犯或現行犯應立即逮捕。
4. 遇有衝突或危險情況升高時應手護槍套，必要時拔出槍枝，開保險，槍口向下警戒，使用槍械應符合警械使用條例規定及用槍比例原則。
5. 逮捕現行犯時先上手銬後搜身，查獲違禁或查禁物品應依刑法、刑事訴訟法及社會秩序

公職王歷屆試題 (102 警察特考)

維護法等相關規定處理。

(二)車輛拒絕攔檢加速逃逸時，應如何處置：

如遇拒停車受檢時，應通報勤務指揮中心請求支援，避免強行攔檢，以確保自身安全。

乙、測驗題部分：

- (D) 1. 你擔服派出所備勤勤務，擔服值班勤務之同事因昨晚擔服深夜勤相當疲勞，影響勤務執行，你應採取下列何種作法最為適當？
- (A)向所長報告該同事在偷勤
 - (B)無可奈何，只好自嘲是發揮同事愛，勉強幫忙處理值班勤務
 - (C)把自己備勤的任務做好，不用理會
 - (D)向所長報告變更勤務，改由你擔服值班勤務
- (B) 2. 你接獲報案前往處理一件疑似民宅竊盜案件，抵達現場後發現大門門鎖已被破壞，而屋主站立於門前靜候警察到場，不敢貿然進入屋內。你在現場處理應有之態度為何？
- (A)民宅竊盜相當普遍，施以簡略現場勘察即可，時間與心力應投注在重大刑案之偵查
 - (B)應推定罪犯必留跡證於現場內，並且應設想現場內可能有命案或凶器等嚴重之情況
 - (C)可先通知新聞記者到場，經案情報導後可增加民眾的注意力，以利竊嫌之追緝
 - (D)查明屋主身分地位，再決定現場處理之嚴謹程度
- (C) 3. 在春節期間，某一風景區發生了二團外籍旅客為搶搭火車，而相互推擠爭吵不休。對此，下列警察之處置何者正確？
- (A)以傷害罪之現行犯加以逮捕
 - (B)以聚眾不解散罪之犯行加以偵查
 - (C)以社會秩序維護法加以制止、調查
 - (D)因違反國內法規予以驅逐出國
- (D) 4. 有一嫌犯搭乘捷運到達車站，剛下車，就擅自拿取第二月台牆邊的一瓶滅火器，朝月台安全閘門猛砸，隨即又拿取第二瓶滅火器，幾近瘋狂地追逐過往旅客，大聲叫罵作勢打人，嚇得旅客四處奔逃，最後將滅火器砸向月台閘門，滅火器彈落卡在列車與月台縫隙間。下列警察處置何者正確？
- (A)發現後，即全程錄影存證
 - (B)待捷運公司提出告訴，即為偵查
 - (C)嫌犯已構成放火罪之現行犯，即行逮捕
 - (D)制止其暴行，調查其危害行為
- (C) 5. 你執行常態性交通疏導勤務，於勤務時間結束時，遇執勤地點交通狀況仍呈複雜狀態時，下列何者是正確的處理方式？
- (A)勤務時間已結束，即自動離開下勤務
 - (B)將現場交通狀況以無線電通報後就離開
 - (C)仍應俟交通狀況恢復正常後始得離開
 - (D)勤務時間結束後觀察 1 分鐘後再離開
- (D) 6. 菸害防治新法已實施，你擔任值班勤務時，接獲民眾來電指稱○○餐廳內違法擺設菸灰缸，你應如何處理？
- (A)通知線上巡邏員警前往查看
 - (B)通知所內備勤員警前往查看
 - (C)依規定受理後，記錄於受理民眾各類報案紀錄簿備查
 - (D)依規定受理後，通報管轄衛生機關派員處理，製作通報紀錄，並告知報案當事人
- (D) 7. 你今天執行勤區查察勤務，向管轄區民眾核對戶籍資料，民眾要求你出示警察服務證時，應如何應對？
- (A)執行公務，有穿著正式警察制服及攜帶警用裝備，不用再出示服務證件
 - (B)不予理會，繼續向民眾索討戶口名簿等資料
 - (C)暫停本次查察工作，註記於家戶訪查簿，改至下一戶進行查察
 - (D)出示服務證件，並委婉向民眾說明

公職王歷屆試題 (102 警察特考)

- (B) 8. 在戶外竹林叢中發現一具無名屍體，你是偵查處理人員，檢察官要求提供案發時間訊息，你應依據下列那一種情況以有效研判？
- (A)屍體的指紋 (B)屍體變化之情形
(C)現場氣候與溫度 (D)屍體之 DNA
- (C) 9. 你在派出所值班時，受理民眾被歹徒假冒公署匯款詐欺案件，下列處置何者正確？
- (A)假冒官署公文書應交代被害人妥為收存作為證物
(B)確認帳號直接去電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攔阻款項提領
(C)報請 165 專線協助圈存攔阻款項提領
(D)通報分局承辦人填寫受理報案三聯單
- (D) 10. 你是偵查隊偵查佐，受理甲對乙實施侵占案件之告訴，由於事件發生已經 3 個月，甲乙雙方各執一詞，且都無法提出確實被害或對己有利之證據，你應如何處理最適當？
- (A)請甲乙雙方回去再蒐集對己有利的事證或人證，以辨是非
(B)告知甲乙雙方勿浪費司法資源，應循地區調解委員會解決
(C)依乙提出侵占告訴意旨，將甲移送管轄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偵辦
(D)因為犯罪證據不明確，將案件函送管轄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偵處
- (A) 11. 你是派出所值班警員，有民眾報案稱轄區內發現一具老翁之無名屍體，下列案件處理程序何項正確？
- (A)通知巡邏或備勤人員至現場處理，並封鎖現場
(B)若屍體在戶外，儘速進行屍體及現場拍照後，將屍體移至屋內
(C)如無法確定死者身分，進行捺印指紋及採樣 DNA，以比對身分
(D)若屍體在屋內，可逕自進入屋內，毋庸通知屋主到場
- (D) 12. 你在交通事故處理現場發現路面有一小灘的油漬，且有輪胎通過留下的印痕，勘察發現該印痕斷斷續續間隔出現，請問從這些印痕間隔可以幫助你作何判斷？
- (A)推估肇事原因 (B)推估撞擊程度
(C)推估行車速度 (D)推估輪胎尺寸
- (C) 13. 你正擔服派出所值班勤務，轄內里長甲前來拜會表示兒子將於 5 天後舉辦婚宴，前來詢問如何申請於自宅門前巷弄擺設筵席，你該如何處理較為適當？
- (A)請甲填具集會遊行申請書及檢附相關資料，陳報分局集會遊行承辦人審核
(B)依據集會遊行法規定之申請期限及本案屬性，委婉告知甲另擇良日
(C)請甲填具臨時使用道路申請書及檢附現場圖，陳報分局交通業務承辦人審核
(D)委婉告知甲於道路擺設筵席將依法舉發，請另擇適當處所辦理
- (C) 14. 你於路檢攔停一自小客車後發現，該車輛排氣管發出異常噪音，研判應為改裝排氣管所致，駕駛人並非車主且稱不確定該排氣管是否經改裝，你應如何處置？
- (A)通知車主立即到場，查明是否違規改裝排氣管後，再決定是否舉發
(B)未發生交通事故情形下，對駕駛人施以勸導後免予舉發
(C)拍照後另函監理機關查明，現場不予舉發，人車放行
(D)依變更排氣管，予以舉發及扣留該車
- (D) 15. 你在派出所擔服值班勤務，受理民眾甲未領牌照之新車失竊案，本案應由下列何單位建檔？
- (A)監理所(站) (B)警察分局偵查隊
(C)警察分局交通分隊 (D)刑事警察局
- (B) 16. 你接獲民眾報案前往處理騎樓設置廣告牌路霸現場，發現行為人在現場，並表示廣告牌擺放於住家前騎樓並無違規，你應如何處置？
- (A)騎樓非屬道路範圍，應不予舉發
(B)騎樓屬道路範圍，製單舉發後並勸導行為人清除
(C)騎樓屬道路範圍，製單舉發後即可離開
(D)騎樓屬道路範圍，製單舉發後該廣告牌視同廢棄物，逕予清除
- (A) 17. 派出所旁警用停車場有一輛機車長期停放，積塵銹蝕嚴重，所長請你想辦法清理，經查該輛機車係 3 年前一件 A1 事故之扣押車輛，你應該如何處置？

公職王歷屆試題 (102 警察特考)

- (A)以陳報單報請偵查隊，請示該案審理法院裁定發還車主或家屬
(B)查詢該案如已審結，通知家屬限期領回，如屆期未領回則公告拍賣之
(C)於該機車上張貼廢棄車輛限期清理通知，逾限由環保局依廢棄物清除
(D)通知車主或家屬請其簽具放棄所有權同意書，據以辦理公告拍賣事宜
- (C) 18. 有 4 人分乘兩輛機車於十字路口發生交通事故，你抵達現場處理時，下列何者是你應最先做的工作？
(A)查訪目擊者 (B)檢查車損情形
(C)確認騎乘者身分 (D)了解路況
- (A) 19. 執勤時若需防止車輛高速衝撞或逃逸，你會優先採用下列何種阻絕器材？
(A)羊角釘 (B)鐵拒馬 (C)南非鐵絲網 (D)蛇網拖車
- (D) 20. 派出所接獲甲女報案，稱遭某報記者乙長期跟拍，曾多次勸阻，惟乙仍執意跟拍，不堪其擾，你奉派前往處理，以下何種處置較為適當？
(A)新聞自由為憲法所保障，請甲女忍耐
(B)涉嫌觸犯刑法第 315 條之 1 妨害秘密罪，依法偵辦
(C)跟拍行為已侵犯他人隱私，聯合線上警力前往逮捕乙
(D)審視跟拍行為是否已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第 89 條，移請裁處